

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5-2026 年网络安全服务项目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成交供应商（乙方）：西安蜜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成交供应商（乙方）：西安蜜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一致，同意按照下列条款，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文件

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，彼此相互解释，相互补充。为便于解释，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：

- a. 本合同书
- b. 成交通知书（见附件一）
- c. 合同特殊条款
- d. 合同一般条款
- E. 磋商文件（含澄清文件）
- f. 成交通知书其他内容（含成交通知书补充通知）

二、服务内容

网络安全服务旨在将安全能力“嵌入”到单位业务系统及信息化的日常运营中，提供持续、贴身的安全保障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日常安全保障及风险评估

服务内容：日常安全保障是在特定的周期内，通过开展提供现场值守、定期安全巡检、漏洞扫描、日志分析、策略优化等常态化安全保障服务，对客户指定的网络和信息系统进行安全运维，及时发现系统中存在的安全隐患，降低其被非法利用的可能性，并在其被利用后第一时间应急响应。

服务价值：通过专业化的运维，有效弥补单位在安全技术、人才和经验上的短板。

2、应急响应及演练

服务内容：协助未央区政府制定针对不同场景（如勒索病毒、数据泄露、DDoS攻击）的应急预案。在可控范围内，模拟真实攻击事件，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团队的响应能力。能够在演练后进行全面复盘，分析响应过程中的不足，优化应急预案和响应流程。进一步加强网络安全应急响应能力建设，提高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响应处置能力，减少安全事件造成的危害和损失。

服务价值：确保在真实安全事件发生时，团队能够忙而不乱、有序处置，最大限度减少损失。验证安全防护的有效性，提升技术、管理等团队在发生网络安全危机下的协同作战能力。

3、硬件维保及特征库升级

服务内容：提供原厂或授权的硬件维修与更换服务，缩短设备故障导致的业务中断时间。定期为规划并实施设备操作系统的版本升级，获取最新的功能与性能优化，避免因版本过低导致的安全漏洞和兼容性问题。为漏扫、IPS、WAF 等设备及时更新病毒库、攻击特征库，保障设备发挥安全防护能力。

服务价值：硬件维保确保安全设备能够持续、稳定地发挥作用，持续的特征库和软件更新，是设备能够防御“未知”新威胁的关键。在发生故障或者棘手技术问题可以获得厂家专业的技术支持。

4、技术要求

降低风险：通过“持续评估+主动演练+有效防护”的闭环，系统性地降低被黑客攻破和数据泄露的风险，变被动防御为主动管理，系统性地提升整体安全防护与响应能力。

业务保障：快速的应急响应和可靠的设备维保，确保在遭受攻击或设备故障时，业务能够快速恢复，将突发故障的恢复时间从“未知”变为“可预期”，最大限度减少业务中断时间，直接避免因勒索软件、设备宕机等事件导致的业务中断及安全事件的发生。

专业运维：驻场运维服务实现持续性安全监控与专家支持，有效弥补未央区政府在安全技术、人才和经验上的短板。满足国家及行业监管要求，获得完整的技术与管理流程文档及其他各类审计检查。

三、合同总价

本合同总价：大写：人民币伍拾贰万伍仟元整（小写¥：525000.00 元）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：

（1）合同签订生效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.00%，即人民币大写：贰拾壹万元整（RMB：210000.00 元）；

（2）2026 年 7 月 31 日前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.00%，

即人民币大写：贰拾陆万贰仟伍佰元整（RMB：262500.00 元）；

（3）合同服务到期前一个月，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.00%，即人民币大写：伍万贰仟伍佰元整（RMB：52500.00 元）。

五、验收依据

验收依据：符合国家要求

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，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。

六、保密

乙方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、数据、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。

乙方违反保密规定的，除承担法律责任外，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% 的违约金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还应予以赔偿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，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。

（二）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、失职、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、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，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。

（三）乙方应保证其提交的服务成果不存在侵犯他人权益的情形，否则，因此引发的责任及纠纷由乙方承担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予以赔偿。

（四）乙方应对其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合法性、科学性、有效性、客观性、真实性负责，否则，相关责任及纠纷由乙方承担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应予赔偿。

（五）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，包括但不限于报告、方案、设计等，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。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给与本项目无关的第三方使用。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一切信息及资料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，不得以任何名义以此进行牟利活动，不得发表，也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，否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（六）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，除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金外，对甲方造成损

失的，乙方还应予以赔偿。若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解除的，乙方除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损失外，已收的款项应退还甲方。甲方因乙方违约而产生的维权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保全费、鉴定费、评估费、公证费、差旅费等费用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（七）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，整改3次后仍不符合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还应支付合同总额10%的违约金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。

八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经协商无法解决的，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。

九、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

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：双方不可预见、不可避免、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，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。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：战争、严重火灾、洪水、台风、地震等。

（一）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，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。

（二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，应立即通知对方，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。

（三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天以上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，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。

十、本合同的完成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

地点：西安市未央区

十一、合同的生效

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附件一：中标通知书

附件二：2025-2026年网络安全服务项目硬件维保及特征库升级设备清单

本页以下无正文

甲方：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(盖章)

地址：西安市未央区龙首北路西段1号

邮编：710000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029-86235439

传真：029-86235439

开户银行：西安银行二府庄支行

日期：2025年12月30日

乙方：西安蜜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(盖章)

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六路25号金松大厦106室

邮编：710000

法定代表人：杨岐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029-88123385

传真：029-88123385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西安和平路支行

日期：2025年12月30日